

世新大學 法律學院 法律學系進修學制碩士在職專班 114 學年度新生適用

114 年 1 月 8 日法律學系、法律學院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

校訂必修						
項目	學科簡碼	科目	全、 半年	授課 時數	學分數	
					上	下
114 學 年 度	CGS508	研究方法	半	3	3	0
合計					3	0

系訂必修						
項目	學科簡碼	科目	全、 半年	授課 時數	學分數	
					上	上
115 學 年 度	LAW6D3	論文寫作	半	3	3/0	0/3
合計					3/0	0/3

每學期修課上限 12 學分

系訂選修						
項目	學科簡碼	科目	全、 半年	授課 時數	學分數	
					上	下
114 學 年 度	LAW505	民法總則 ★	半	3	3	0
	LAW6C1	物權法專題研討	半	3	0	3
	LAW6C0	刑事訴訟法專題研討	半	3	3	0
	LAW689	行政法 ★	半	3	3	0
	LAW5A4	行政法專題研討(二)	半	3	0	3
	LAW6C9	公司法專題研討	半	3	0	3
	LAW5E3	保險法專題研討	半	3	0	3
	LAW5E2	人工智慧法律專題研討	半	3	0	3
	LAW6C6	信託法專題研討	半	3	3	0
	LAW5E4	金融科技法律專題研討	半	3	3	0
	LAW698	網路法專題研討	半	3	3	0
LAW5A5	勞動法專題研討	半	3	0	3	
合計					18	18

115 學 年 度	LAW505	民法總則 ★	半	3	3	0
	LAW5D6	債法專題研討	半	3	0	3
	LAW5D7	民事訴訟法專題研討	半	3	3	0
	LAW563	刑法	半	3	0	3
	LAW689	行政法 ★	半	3	3	0
	LAW5A3	行政法專題研討(一)	半	3	0	3
	LAW5C2	行政罰法與行政執行法實務專題研討	半	3	0	3
	LAW5C7	國家賠償與損失補償制度專題研討	半	3	3	0
	LAW5D4	海商法專題研討	半	3	3	0
	LAW595	證券交易法專題研討	半	3	0	3
	LAW696	消費者保護法專題研討	半	3	3	0
LAW6D0	智慧財產法律專題研討	半	3	0	3	
合計					18	15

★ 為非法律相關科系畢業者之必選課程。

【相關修業規定】

- 一、畢業總學分最低：30 學分(不含論文寫作)
 - 1.校訂必修：3 學分
 - 2.系訂選修：27 學分
(非法律系畢業生必選民法總則、行政法。)
- 二、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上限：12 學分
如經本系主任之同意最多可超修一門課程。
- 三、系訂選修採隔年輪開方式。
- 四、本表列出可能開設之選修課程，每學期開設之科目，視當學期情況由總表中開出適當學分數之選修課程。
- 五、論文寫作作為二下必修 3 學分課程。
- 六、依本學系碩士學位授予辦法第 4 條規定：研究生修習非本系開設之課程(含校內外課程，本院各系所開課課程除外)時，須符合下列規定，並填具申請書提出申請，經系務會議同意後，始得納入畢業學分計算：
 - 1.為本系未開設之課程。
 - 2.與其學位論文研究方向有關之課程。
 - 3.經指導教授同意後，報請本系主任核備之。
- 七、本系研究生須透過「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」網站教學平台自行修習「學術研究倫理教育」課程，並通過總測驗取得修課證明後，始可申請學位考試；未完成者，不得申請學位考試。
- 八、其他畢業相關資格，依「世新大學法律學院法律學系碩士學位授予辦法」之規定辦理。

製表日期：113 年 12 月 30 日